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5F

聯絡人：科員黃歆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28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ning1001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100400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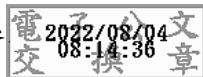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111I00P005397_1110040050_111D2017776-01.pdf、
111I00P005397_1110040050_111D2017777-01.pdf、
111I00P005397_1110040050_111D2017778-01.odt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
1110088999A號令修正發布「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種類
及範圍認定作業注意事項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111年7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8999B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
及離島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民政課 收文:111/08/04



1110011121

有附件